

证券代码：836871

证券简称：派特尔

公告编号：2025-021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中审众环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13年11月成立；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 （5）2024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 （6）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215,466.6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
- （7）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1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与本公司同行业的审计客户2家。

2、聘任会计师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等审计工作。

二、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4年年报工作要求，中审众环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审众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公司对中审众环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中审众环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珠海市派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